

# 毕业生需要的是高效务实的就业服务

本报评论员 韩韞超

据5月13日《半月谈》报道,正值就业季,各地高度重视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就业服务不打烊,线上线下不停歇”成为不少高校的工作常态,但同时,部分地方也出现华而不实的苗头:“今天的就业讲座实在不想参加,但被老师拉去凑人头”“招聘会热热闹闹,找到工作的没几个”“就业活动搞了一箩筐,感觉学生并不买账”……

完善的就业服务体系是促进大学毕业生就业的重要一环,而少数地方和高校在认知和行动上出现偏差,将就业服务简单理解为搞活动、办招聘会,将招聘会是否热闹、参加人数是否足够多,作为评判就业服务质量的标准,甚至通过“各种手段”提升就业率。于是出现了有的招聘会上用人单位提供的岗位不符合学生期待;有的用人单位只顾打广告,甚至没有招聘计划;有的学校靠给院系和班级下任务来提高招聘会“上座率”;还有个别老师帮学生搞个转账截图、假装做家教有工资收入,最终算作“灵活就业”,甚至将学生“先挂在老师开的公司名下”……诸如此类的操作和实际效果,令人哭笑不得。

追求氛围感、大场面、数据好看,就业服务变得如此“花拳绣腿”,究其原因:一方面,在高校毕业生数量逐年走高、学生就业压力

增大的背景下,各地对毕业生就业工作高度重视,在重压和期待之下,往往会沿袭看招聘会热度、就业率数据等较为显性的考核指标;另一方面,一些高校就业服务理念落伍,缺乏对社会上新行业的了解,就业指导手段较为单一,盲目照抄别人家的经验,就业服务落入形式大于内容的窠臼。

当就业服务成了“花架子”,不仅虚耗了学校的资源和资金,而且浪费了毕业生宝贵的时间和精力,本该为就业“添柴”实际却成了“添堵”,长期下去甚至可能形成一种不良风气和导向,使就业服务沦为鸡肋。

高校的就业服务工作不能“临时抱佛脚”。在学生毕业前夕为学生提供招聘信息,仅是就业服务的很小一部分。帮助学生对本专业就业前景有深入了解、对职业生涯规划进行合理规划,适时为学生提供优质实习机会,引导学生升级就业理念和提升求职技能等,这些都应成为高校就业服务的标配,贯穿于大学教育的整个过程。与此同时,还需要教育、人社等部门提供一定指导,从源头上优化高校就业工作的评价机制,引导高校从注重就业率向注重提供高质量就业服务转变,树立更加务实的、有温度的就业服务绩效观。

很多高校招生时,下大力气做宣传,吸纳优秀学子报考,把好生源的入口关。而在学生毕业的出口关,在帮助学生高质量就业、顺利步入社会上,各高校也应予以同等重视,甚至需要下更大的功夫。每到毕业季,很多高校校长的毕业致辞里,都少不了对毕业生工作顺意、生活幸福的祝福,而高效务实的就业服务恰是母校帮助毕业生圆梦的最好行动。

一些地方和高校近年来探索出不少好的经验和做法,值得学习和借鉴。比如,一些高校就业指导中心在招聘会上组建专业队伍,帮助学生做简历诊断;针对在技能、作品等方面有优势的学生,指导建议其提前录制并生成二维码,提供给现场招聘方;一些高校还试水“直播带人”,通过现场连线企业HR,向用人单位点对点推荐毕业生等。事实证明,就业服务越务实、精准、给力,毕业生获得理想就业机会的比率就越高。

据教育部数据统计,2023届高校毕业生预计达1158万人,同比增长82万人。毕业生求职路上难免遇到各种困难,当好毕业生的娘家人,让更多学子能有更好的职业归宿、更顺利融入社会,我们期待相关地方和高校的就业服务能更多些诚意,更多些务实之举。

## 社评

### 中国新闻名专栏

在学生毕业前夕为学生提供招聘信息,仅是就业服务的很小一部分。帮助学生对本专业就业前景有深入了解、对职业生涯规划进行合理规划,适时为学生提供优质实习机会,引导学生升级就业理念和提升求职技能等,这些都应成为高校就业服务的标配,贯穿于大学教育的整个过程。

## “卖崽青蛙”罚还是不罚,或许不必二选一

孔德淇

据5月14日《华商报》报道,日前,在上海街头,一只“卖崽青蛙”(身着青蛙服饰手里提着小青蛙玩偶售卖的“游商”)被城管拦截,还无奈当场褪去了“蛙皮”。相关视频在网上传播,这些“卖崽青蛙”的行为是否合法,罚还是不罚,引发大量讨论。

最近一段时间,“卖崽青蛙”成为网络上一大热门话题。这些“小青蛙”穿着青蛙服,手里拿着收款码,现身城市的街头巷尾,引来了众多市民围观,但也因违反城市管理规定,遭到执法部门驱赶。

以上海为例,根据去年实施的《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的规定,个人和单位禁止擅自在公共场所设摊经营、兜售物品。但是允许区政府、乡镇人民政府,划定特定区域,在这里规定业态、规定时段,从事一些设摊经营活动。当地据此认为,“卖崽青蛙”的行为属于擅自兜售物品。

针对“卖崽青蛙”的行为,其他地方也有过相关案例,但有关部门大多摒弃了简单粗暴的“一刀切”管控,也不是露头就打“洁癖式治理”,而是采取柔性执法手段予以解决。诸如“面壁思过”等警示教育 and 微罚款的方式,既让“卖崽青蛙”认识到自己的行为是不合法的,敦促他们改正错误,也在规范中体现了包容和审慎。

这些案例也表明,虽然目前全国多地“地摊经济”正逐渐放开,允许街道办根据方便群众、布局合理、监管有序的原则划定摊贩经营场所,但这种放开必须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进行。

曾经,摆地摊被视为城市形象的“累赘”,导致了噪声污染、占道经营、影响整洁等不少负面问题。如今,在推动城市“烟火气”,给这类小生意留出更多生存空间的同时,亟须有关部门创新监管方式,提高治理水平,规范和引导其有序发展,在追求民生效益和社会利益之间寻求平衡。

城市治理考验善治分寸,必须精准施策,用心用心。网红“卖崽青蛙”罚还是不罚,可以不必二选一。当务之急,是在守住来之不易的治理成果的同时,下足绣花功夫,向下延伸监管触角,提高管理质效,让城市更显包容性,也更加秩序井然。



## 图说

## 贪吃

据光明网报道,贵州省贵阳市一女子,在一个月内连吃五顿自助餐,共点餐价值4.5万余元,其因将吃不完的昂贵食材偷偷打包带走,被店方发现后起诉。日前,双方已达成庭前和解,该女子向店方补交了相应餐费。

自助餐因其菜品丰富、品质较高而价格略贵,不少消费者因此在吃自助餐时往往有“吃回本”的想法。现实中,有的人号称要提前“饿几顿”再去吃得“扶墙出来”,有人则不顾“肚量”随意拿取造成浪费,比较极端的就是偷拿食材带回家。而因偷拿自助餐食材被行拘、追偿的案例不算少。上述女子被迫缴纳数万餐费,虽是个例,但警示意义不小。一方面,这涉嫌盗窃,一旦被发现得不偿失,另一方面,自助餐这种消费模式往往可以检验出一些人的素养乃至社会的文明程度,人们应该争取成为“加分项”,而不是“扣分项”。

李法明/图 嘉湖/文

# 异地异店退换货,助力消费者“后悔无忧”

李英锋

据5月12日《中国消费者报》报道,近日,“满意消费长三角”专项行动现场会在浙江武义召开。据悉,2022年长三角三省一市(江浙沪皖)累计培育放心消费单位34万家,无理由退货承诺单位33万家。今年,三省一市将制定出台《长三角地区线下异地异店无理由退换货服务指引》,培育异地异店退换货单位500家以上。

从线上无理由退货到线下无理由退货,从本地店无理由退换货到异地异店无理由退换货,从企业的自发行动到监管部门培育推动,不难发现,参与无理由退换货的市场主体越来越多,消费者可以行使“后悔权”的消费场景不断拓展,范围不断扩大。三省一市瞄准消费者的权益诉求,探索区域维权一体化体系建设,持续支持引导企业积极参与线下

异地异店退换货承诺行动,优化区域消费环境,在助力消费维权再减负的同时有望促进消费再升级。

所谓异地异店无理由退换货是指,消费者在A地某品牌店购买相关商品后,可在符合退换货要求的前提下,选择到B地另一家同品牌店无理由退换货。尽管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并未明确规定线下异地异店无理由退换货这种“消费后悔权”模式,但对民事主体来说,法无禁止即可为,如果企业向消费者作出异地异店无理由退换货的承诺,消费者也接受企业的承诺,那么双方之间的约定就产生了法律效力和约束力。

其实早在2020年5月,就有67家知名企业承诺自愿参与长三角异地异店退换货活动;2021年4月,“长三角地区异地异店线下7日无理由退换货”服务承诺企业联盟正式成立,参与企业增至82家。今年,长三角三省一市又拟专门出台相关服务指引,旨在向异地异店无

理由退换货注入更强的政策支持,有助于进一步明确企业和消费者的权利义务,规范企业的承诺内容和退换货操作,推动异地异店退换货服务承诺活动扩大规模,提升品质。

不难想象,随着公众出行热度的回升,异地消费后不利于行使后悔权的情况可能增多。在异地异店无理由退换货模式中,企业利用内部调剂方式或协作配合方式多作为,能换来消费者维权少跑路,进而降低其“后悔”的成本,提高其“后悔”的效率,减轻其维权负担。这一模式还可以优化消费者的异地消费体验,增加异地购物的放心指数,对于促进异地消费、拉动内需、活跃市场而言具有一定积极意义。

积极培育异地异店无理由退换货模式,提供了区域消费维权合作样板,也为其他地区乃至全国范围内探索相关服务模式、完善消费维权机制提供了参考,期待类似的优化消费环境的努力,多些,再多些。

实际上,此前,陕西、山东、重庆等多地行政执法部门都曾试水“企业宁静日”制度,在规范行政执法部门权力、责任的同时,减轻了企业应对各种检查的压力,切实帮助企业破解了相关痛点,也增强了企业发展的信心。

作为一种服务上的优化、升级,“企业宁静日”制度的确立,对精简合并涉企执法,清理多头执法、重复执法、随意执法等情况都发挥了积极作用,也有利于进一步减少涉企行政执法事业性收费、服务性收费,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优化企业发展环境,优化整个地区的营商环境。

“企业宁静日”还了企业一份“宁静”,也为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保障。有关地方和部门可以以此为契机,拿出更多切实行动规范涉企服务和管理,在此基础上创造更多条件和空间,把对企业的干扰降到最低,让更多企业从中受益。某种角度上,这也是一场“刀刀向内”的改革和改变,考验着相关地方和职能部门的勇气和智慧。



## 大学之大,请自打开大门始

龚先生



日前,网上疯传一段家长欲带孩子进深圳大学参观却被保安拦下的视频。该校回应称在确保正常教学生活秩序的前提下,将适时调整入校管理规定,尽可能满足公众参访需求。

新冠肺炎疫情纳入“乙管乙类”已4个月,某些大学对公众的大门还紧闭着,家长质问似在情理中。大学的重要特质就是开放,因为大学是科学理念、先进文化、人才智慧的集散地,没有开放的视野和行动,何谈科学精神的维护、先进文化的创造和高端人才的培养?

所谓大学者,非谓大楼之谓也,有大师之谓也。大师从何处来?从开放、包容的学术环境、社会氛围中来。大学之大,非在楼高、书多,而在开放、包容的胸襟。

网友跟帖——

@琼:可以有条件开放。

@Kick:这是态度问题。



阅读全文请扫码  
“工人日报·网评”

## 多些“有趣的灵魂”,挺好

杨维立

“长相比较可爱,圆脸,显小,大致可以参考院系里给我拍的形象……”据澎湃新闻网5月14日报道,近日,一则西北工业大学28岁女博导的招生指南在学术圈爆火,引起各方热议。

在公众印象中,导师的自我介绍往往只见其履历和学术成果,既严肃又简练。但上述报道中的女博导有些“不走寻常路”,不仅在个人介绍里增加了“本人的优势”“本人的劣势”等内容,更是对各种网络流行语,热梗信手拈来,如此既别具一格,又十分接地气,读来不禁让人会心一笑。

“语速快,惹人小钢炮”“虽然没几根羽毛,但爱惜羽毛”……一份招生指南,展现的不仅是文风,也让公众真切感受到了其个人的幽默、严谨和实事求是。

值得一提的是,这份“非主流招生指南”虽然表达活泼,但内容上不失分量。比如,这位博导特别强调要“有学术道德(这个是底线)”“应该不允许学生功利水论文”——让严肃的归严肃,让活泼的归活泼,这份招生指南收获了诸多的点赞与认可,不仅没有给其个人形象带来损害,反而给其个人魅力加分不少,相信这对其招生工作也能有一定“赋能”。

去年,南开大学一位教授就曾因幽默的“自嘲式简介”被网民“挖”出来,狠狠赚了一波好感。上述招生指南与“自嘲式简介”一样,都因当事人敢于放下身段,展示自己的“素颜自画像”而分外打动人,收获了意想不到的传播效果。

类似简介爆火,也是对高校招生宣传的一种启示——“务得事实,每求真是也”,讲好大学故事没有一定之规,也不妨多些创新和尝试。

融媒体时代,“干巴巴”的宣介很难让受众提起兴趣。既然招生指南的受众大多是00后,那么高校、教师很有必要多些蹚新路、开新局的意识和勇气,用富有创意、生动活泼的宣介,取得事半功倍的传播效果。

“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包括招生宣介工作在内,高校要强化服务意识,增强亲和力、提升影响力,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和生源,进而在高质量发展轨道上行稳致远。这也是接地气、冒热气、聚人气的招生指南,带来的启示。

## 媒体声音

### ◇对干部发型评头论足,不如关注干部言行

近日,广东深圳龙岗区一名70后女干部额前一撮白发引发关注。有网友认为“这样染发不符合公务员的庄重形象”。随后当地政府宣传部工作人员表示该干部额前白发并非染发。

《中国青年报》评论说,一名干部有没有染发,既不会影响正常履职,也不会损害公共利益。如此“监督”,从本质上看是舆论的失焦。评价一名干部的标尺,应是其工作作风、施政水平,而非外貌造型。当前我国对公职人员染发发布有明确禁令,只要没有刻意追求奇怪造型,突破主流社会认知,就算有些爱美之心也不是原则性问题。与其盯紧干部的发型,不如关注干部的言行。

### ◇莫让“挖墙脚”式招商损害营商环境

近期,部分地方政府为争项目加码招商政策,互挖存量企业。其中滋生出的政策无效耗损、“超常规优惠”等问题,加剧了地方负担,助长了部分企业“短期套利”心态。

《北京青年报》评论说,“招商内卷”“画饼招商”,这些现象都在严重损害营商环境,暴露出一些地方政府在招商引资中考核标准不科学合理、诚信意识与法治意识淡薄等问题。只有补上招商引资的制度漏洞,地方政府在推进招商引资工作时,做到诚信为先、专业为先,才能防范“政企互伤”,才能做到“政企共赢”,也能避免“内卷”,避免“易羹相食”。

### ◇为基层消防员减负,还需畅通其他非紧急救助渠道

摘蜂窝、帮开门、救宠物……这些社会救助中常见的小事,却成了119热线整日面对的难事。

光明网评论说,当非紧急性社会救助类警情占到工作的六七成甚至更多,他们的日常训练时间就被挤占,而消防队伍过硬的灭火救援能力,需要在不断重复的训练中加强。消防工作“非紧急占大警力”的一个重要原因是民众不知道这小事该找谁处理,因此,引导民众找到合适的求助路径,形成分类清晰的社会救助体系,让大家知晓“什么事该找谁”,才能切实为消防员们减负。(乐群 整理)

# 期待“企业宁静日”释放积极效应

胡建兵

据5月11日《经济日报》报道,近日,河北省张家口市推出《张家口市“企业宁静日”制度(暂行)》,对进一步规范涉企部门对企业的执法检查行为,减少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干扰作出规范,明确行政执法机关原则上在周一、周五及法定节假日不得进入企业现场实施各类行政执法,旨在通过建立“无事不扰企业”工作机制,让企业真正静下心来专注经营和发展。

用制度规范对企业的执法检查行为,切实减少各类检查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行为的

干扰,具有现实性和必要性。毕竟,有些迎检是需要企业提前做出相应安排的,而且此前确实发生过一些执法机关和人员借着执法检查名义对企业“吃拿卡要”的情况,尤其在监督机制不够健全的情况下,有些执法工作就有可能衍生出权力寻租的空间。

对于企业来说,时间就是金钱。不少企业都曾抱怨过,有的检查、调研、视察、学习、参观等耗费了企业的时间和精力,影响了正常的生产和工作。因此,建立“企业宁静日”制度,旨在通过建立“无事不扰企业”工作机制,有事即办、无事不扰,帮忙不添乱,让企业能够有更多时间、空间,静下心来专注经营和发展。

有观点认为,有了“企业宁静日”可能会给质检、环保等执法监管部门造成工作障碍,让“宁静日”成为企业造假、污染等行为的“保护日”,让一些问题企业蒙混过关,在一定程度上形成对企业实施相关违法违规行为的一种默许甚至纵容。

从相关制度设计来看,这种担心有些多虑。“企业宁静日”制度是相对的“防侵扰”机制,并不能绝对排除检查等活动,涉及重点事项监管,涉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公共安全等方面的执法检查活动,不受“宁静日”的限制。如果发现企业在“宁静日”有问题,公众可以通过各种渠道直接反映,相关部门也会在第一时间予以核办。